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孫佳萱
電話：5220097
電子信箱：04104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0320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376580000A_1120032042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市辦理111學年度「從書審面試到品牌行銷——我想如何創作高三下沒有課本的國文課？」研習，請各校派員參加並核予社群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112年3月20日（一）13：30-15：30（13：10-13：30報到）。

(二)研習地點：新竹市立建功高中—圖書館一樓（小閱覽室）。

三、參加對象：

(一)全國各公（私）立高中教師（不限科別）。

(二)新竹市、新竹縣與桃園市、苗栗縣所屬國文科教師積極參加。

四、報名方式：網路報名

(一)請參加教師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報名，研習代碼：3731867，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核給研習時數2小時。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2年3月15日(星期三)止。

五、本案係國教署補助高中職(包含國私立學校)精進計畫，為推動課綱，發展課程之重要規劃，請貴校本權責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出席及課務排代。

六、注意事項：

(一)為維護校園安全，研習當天請攜帶公文或識別證以資身分辨別並配合相關防疫措施。

(二)校內不另提供停車位，可停於路邊停車格或利用大眾運輸工具。

七、檢附實施計畫乙份供參。

正本：國立竹東高級中學、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國立竹北高級中學、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臺灣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竹南高級中學、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中學、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國立竹東高級中學詹敏佳老師(含附件)、國立竹東高級中學徐珍珍老師(含附件)、國立竹東高級中學黃雅靖老師(含附件)、

本府教育處

2023/02/18
12:07:44
電子公文
交換

裝

訂

線

